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149号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大维格”）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苏大维格申请发行证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苏大维格申请发行证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苏大维格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苏大维格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苏大维格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苏大维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七月八日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本公司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

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配套资金的募集资金（以下简称“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576 号）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 2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1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76,159,250.00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2 年 6 月 20 日到位。本次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3482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10 月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均已办理销户。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账已超过 5 年。

2、2016 年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常州市建金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597 号）核准，公司向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日升”）原股东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24,421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 20.80 元并支付现金人民币 27,767.20 万元用于购买其各自原持有华日升 100%股权。

并且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等 6 名对象发行 20,024,42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 20.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16,507,936.00 元，扣除承销费后募集资金 405,007,936.00 元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汇入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04,365,290.27 元。本次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6604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75010122000992512	405,007,936.00	已销户	—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邹区支行	10606601040027685		3,042,957.99	活期
合 计			405,007,936.00	3,042,957.99	

注：2017 年 4 月，公司将开立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75010122000992512）进行注销。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436.5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0,200.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6 年度			27,767.20		
						2017 年度			6,664.87		
						2018 年度			3,475.22		
						2019 年度			2,293.5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 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 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 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1、	收购华日升股权现金 收购部分	收购华日升股权现金 收购部分	27,767.20	27,767.20	27,767.20	27,767.20	27,767.20	27,767.20		股权收购对价支付完成，股份发行完成	
2、	子公司华日升微棱镜 型反光材料项目	子公司华日升微棱镜 型反光材料项目	13,883.60	12,669.33	12,433.68	13,883.60	12,669.33	12,433.68	235.65	2019 年 12 月	
	合 计		41,650.80	40,436.53	40,200.88	41,650.80	40,436.53	40,200.88	235.65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17 年 6 月，公司将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127.30 万元进行了置换，上述事项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5391 号报告进行审核。

(四)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	承诺效益	各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 号	项目名称	项目累计产 能利用率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累计实 现效益	
承诺投资项目									
1、	收购华日升股权现金收购部分	100%	建金投资、华日升投资、沿海基金、万载率然共同承诺华日升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488.94 万元、5,900.89 万元及 7,351.20 万元，合计不低于 17,741.03 万元。 鉴于华日升 2016、2017 和 2018 年实现业绩未达到承诺目标，为保护上市公司股东利益并激励华日升团队，建金投资、华日升投资自愿追加华日升的业绩承诺期。自愿追加业绩承诺期分别为 2019 年及 2020 年，追加承诺期应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7,310 万元和 8,585 万元。由于公司收购华日升 40%股权使用此部分资金，因此在计算效益时按照华日升各年实现的业绩乘以 40%计算出实际效益。	1,720.07	1,916.51	2,281.31	3,019.34	8,937.23	2016 年至 2018 年未完成预计效益，差异部分的业绩补偿款公司已收到，另 2019 年度完成业绩承诺
2、	子公司华日升公司微棱镜型反光材料项目	逐步投产使用	公司原预计的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第三年至第八年及以后每年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2,590 万元、6,024 万元、9,697 万元、14,649 万元，22,034 万元及 22,120 万元，后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调整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75.83	-75.39	196.40	45.18	逐步投入使用，尚未达产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计算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 (1) 华日升 2016 年至 2019 年业绩承诺金额分别为 4,488.94 万元、5900.89 万元、7351.20 万元及 7310.00 万元，收购华日升股权支付的款项中 40%系由募集资金支付，因此计算出收购华日升股权现金收购部分所对应的业绩承诺金额分别为 2016 年 1,795.58 万元、2017 年 2,360.36 万元、2018 年 2,940.48 万元、2019 年 2,924.00 万元，实际实现的收益分别为 2016 年 1,720.07 万元、2017 年 1,916.51 万元、2018 年 2,281.31 万元、2019 年 3,019.34 万元，2016 至 2018 年度差异主要原因为：

①因召开 G20 峰会和国家环保检查影响，部分原材料供应不足，影响了华日升的产品产量，整体交付能力下降；

②受国内国际宏观经济影响，一方面国内道路交通等基础设施投资增速下降、新能源汽车号牌推广速度放缓，另一方面中美贸易纠纷及人民币汇率波动较大，外贸市场受到一定冲击，使得华日升销售增速未达预期；

③受募投项目厂房施工的客观因素影响，微棱镜型反光材料产业化项目未能按原计划实现量产，但华日升为了保障微棱镜型发光材料的研发和市场推广，持续投入前期研发和销售费用，影响了其经营业绩。

2019 年度，华日升的多项新产品销售取得突破，同时整体经营环境稳定使得当年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实现业绩承诺。

- (2) 子公司华日升微棱镜型反光材料项目，公司原预计的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第三年至第八年及以后每年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2,590 万元、6,024 万元、9,697 万元、14,649 万元，22,034 万元及 22,120 万元。因募投项目厂房施工进度受外部因素影响严重滞后，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调整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 2017 年至 2019 年实际实现的效益分别为-75.83 万元、-75.39 万元及 196.40 万元，差异主要原因为系因为当年投产时间较短，产能尚未充分释放所致。

四、前次发行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六、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8 日批准报出。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八日